

# 合肥市教育局

合教秘〔2020〕1号

## 关于申报 2020 年度合肥市教育科学 规划课题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主管部门，各市管学校：

为了做好 2020 年度合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 一、申报条件

（一）凡我市教育科研机构、教育科研工作者、各级教育行政管理干部、各级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及管理人员、学术团体、个人均可申报合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二）申报课题者应具有一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三）每一申报人不得同时申报两项课题，已承担省、市级课题而尚未结题者不得申报。

（四）没有合肥教育云平台帐号的老师不得作为课题负责人。

### 二、申报要求

（一）课题申报应立足教育改革和发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

选题应具有针对性和实践性；在注意研究我市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中亟待解决的全局性、战略性和前瞻性问题的同时，突出对教育教学改革成功经验的科学总结和体现广大教育工作者创造性的实践探索，着眼于实践问题的研究和理论创新，力戒低水平重复研究。

（二）选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其中一般课题包含综合研究、管理与评价研究、课程与教学研究、教育信息技术研究、新形势下教育综合改革研究。课题名称（含标点符号）不得超过26个字。研究课题原则上应根据《合肥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指南》的相关领域内进行选择、设计、申报；也可围绕以下选题进行设计和申报：

1. 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及育人质量提升研究
2. 德育课程与课程德育研究
3. 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研究
4. 家校合育路径研究
5. 中小学美育体系构建研究
6. 中小学生学习劳动教育研究
7. STEAM 课程建设研究
8. 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研究
9. 智慧学校（校园、课堂等）的实践研究
10. 信息化背景下跨学科教学研究

(三) 申报者应认真做好课题论证和研究设计，实事求是地在“合肥市科研课题管理系统”在线填写《合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书》和《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课题申报网络初审通过即视为各申请人所在单位对课题负责人的政治表现、业务及学术能力等进行了全面审核，承诺提供研究条件和承担课题管理职责。

### 三、申报办法

(一) 申报课题数量：四县一市和瑶海、庐阳、蜀山、包河四区各限报 20 项，三个开发区各限报 10 项，市管学校各限报 5 项。

(二) 本次申报全部采用网上申报形式。各县(市)区及市管学校在市级课题申报前，先进行课题申报材料的初评工作，初评通过推荐申报市级的课题，由各县(市)区及市管学校通知课题申报人，以第一课题负责人帐号登录“合肥市科研课题管理系统”( <http://kygl.hfjyyun.net.cn> ) 在线填写课题申报信息并提交。

(三) 课题网上申报及初审工作由各县(市)区教研室和市管学校教科室具体组织办理，并对申报人材料进行认真初审，对明显不具备研究能力或论证及设计过于简单的视为初审不合格，不予上报；对初审合格的在课题管理系统中签署审批意见。

(四) 课题申报的时间为 2020 年 2 月 28 日 17:00 截止，各县(市)区和市管学校课题管理员 3 月 5 日 17:00 前完成初审，

逾期平台申报系统自动关闭。联系人：方惠电话：63505221。各有关单位应据此安排、组织好本单位申报工作。

（五）申报工作结束后，将组织专家进行网上评审，对于经评审通过批准立项的课题，市规划办将依据《合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实施管理。

#### 四、加强申报工作的组织

开展教育科学研究，是提高教育科学水平，为教育决策提供服务、促进教育事业健康发展和教师专业发展的重要举措。各县（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和市管学校要高度重视教育科研课题的申报工作，要大力宣传、广泛发动，动员有关机构和人员申报课题，积极承担研究任务，同时要坚持标准和严格要求，确保课题申报的质量。



（此件主动公开）